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0-046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0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59.50元，募集资金总额172,55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591.37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168,958.63万元。公司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1月28日出具中喜验字[2010]第0100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为31,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超过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部分为137,958.63万元。

基于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经营业绩，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一、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2010年3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3,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见2010年3月4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0年3月9日，公司将13,000万元从募集资金专户划出。

根据上述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的承诺，公司于2010年9月8日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3,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

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见2010年9月10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使用超募资金的必要性及使用计划

2010年上半年,在公司销售收入增加的情况下,因行业年终集中收款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21,903.74元,同比增加116.65%,年中现金流入较差;同时,为了解决大部件到货周期长的产能瓶颈而超前储备大部件,公司增加了存货和预付款项。以上因素导致2010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为-13,263.4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67.08%。随着公司产品线延伸和丰富,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营运资金持续增加,公司急需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

如果公司以贷款15,000万元方式补充流动资金,预计贷款期为6个月,公司将支付贷款利息约360万元,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降低公司经营业绩。如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提升公司业绩。

三、资金使用承诺

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6个月,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实施。使用期满后,公司将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公告。

经自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第五条)。公司承诺在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及超过1000万元风险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四、对公司募投项目的影响

公司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超募资金,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前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6个月且已经归还；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第五条），并已承诺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已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政策法规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资金周转及业务发展需求，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1、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业绩，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2、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第五条），并已承诺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已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政策法规规范使用募集资金；3、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4、公司前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6个月且已经归还。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经核查后认为：杰瑞股份前次以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款项已按时归还。杰瑞股份本次使用15,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杰瑞股份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杰瑞股份同时承诺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杰瑞股份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上述事项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

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杰瑞股份盈利能力；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保荐机构同意杰瑞股份实施以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9月16日